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485，证券简称：ST雪发）连续3个交易日（2024年5月30日、5月31日和6月3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实，现将核实结果说明如下：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目前，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虽与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松实业”）等关联方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但公司与雪松实业等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保持独立。因此，雪松实业等关联方的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与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他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2023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前期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鉴于公司当前仍存在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弱、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等其他重大风险，投资者投资权益可能受到损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股票交易自2023年12月25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雪发”变更为“ST雪发”，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485”，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3、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